**银川市金凤区经济发展局文件**

金经发【2016】114号

**关于金凤区“十三五”易地扶贫搬迁移民新村污水处理站工程建设方案的批复**

金凤区建设交通局：

根据你单位报来《关于审批金凤区“十三五”易地扶贫搬迁移民新村污水处理站工程建设方案》的函（银金检发【2016】241号）文件收悉。按照自治区“十三五”生态移民工作的安排部署，为解决移民新村居民生活污水处理和排放问题，经研究，同意你单位实施金凤区“十三五”易地扶贫搬迁移民新村污水处理站工程，具体事项批复如下：

1. 项目名称：金凤区“十三五”易地扶贫搬迁移民新村污水处理站
2. 项目建设单位：金凤区建设交通局
3.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新建污水处理站一座，包括格栅、调节池、厌氧池、缺氧池、好氧池、污泥浓缩地、MBR膜池（生物膜+药剂）、设备间、清水池等构筑物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等。
4. 项目建设地点：该项目位于银川市金凤区永丰村13队，移民新村南侧。
5.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：该项目概算总投资656.79万元，其中：土建工程费用105.79万元，设备购置费用287.83万元，安装工程费97.88万元，其他费用113.01万元，预备费52.28万元，以上资金来源为申请专项建设资金及地方配套。

望接此批复后，加快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，同时，严格按照项目“四制”要求，加强工程管理，确保工程质量，争取早日建成发挥效益。

二O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